

109 年度第 4 季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案由	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(針對事件發生經過及視察小組處理過程概述。)	機關處理情形
<p>1. 囚糧含有豬肉成分者之標示及產地證明應明確，維護飲食安全</p>	<p>1. 109 年 8 月份起經由新聞事件知悉。 2. 邇來食安議題頗受社會大眾矚目，尤其含有萊克多巴胺豬肉將於 110 年 1 月份開放進口，爰提出相關建議。 3. 建議機關應依相關單位指南要求廠商提供產地證明並明確標示，以維護收容人飲食安全。</p>	<p>1. 炊場： (1) 本監豬牛羊肉類副食品招標契約書中規定廠商提供之肉品需有國內 CAS 優良標章。 (2) 已請契約廠商依規定提供肉品產地證明，並於包裝上明確標示，以杜爭議。 2、合作社： (1) 員工餐廳、百貨部及門市販售部展示櫃，均於明顯處標示豬原料原產地，讓社員、準社員及會客家屬能清楚分辨豬肉來源。 (2) 員工餐食菜單，註記豬原料產地來源。 (3) 函文食品類販售廠商，將使用豬肉及豬可食部位為原料所製成之販售產品，110 年 1 月 1 日起在容器或外包裝以中文顯著標示豬肉原料原產地。</p>
<p>2. 多功能教室增設無障礙坡道，便利身障收容人乘坐輪椅進出</p>	<p>1. 近年來矯正機關無障礙設施設置情形為監察院關注之重點。 2. 建議機關於多功能教室門口增設無障礙坡道，提升身心障礙收容人生活品質。</p>	<p>1. 為符合新修正監獄行刑法之規定，已規劃 110 年度執行項目，目前已完成場勘及坡度的測量。 2. 多功能教室增設無障礙坡道設置完成後，將便利身障收容人及家屬參加懇親、生活檢討等會議。</p>